

采购项目编号：HHCJZB-2025-HW003

政府采购项目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弘宸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28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38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 锁自行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HCJZB-2025-HW003

项目名称：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3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3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符合招标要求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300,000.00	4,3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本地化部署并上线调试及试用，低空遥感网基础设施建设需在1个月内到货并完成安装部署。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6)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应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第三方中介机构审计）；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

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

(4) 社保缴纳证明: 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 应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涵盖相关内容的承诺书;

(6) 信用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函》(按给定格式填写),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包括: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11)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8月18日至2025年08月22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2: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自行免费下载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平台报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 投标单位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 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

5. 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如有答疑文件，投标人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制做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项目信息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黄河西岸山巅石城山脚下办公楼103室

联系方式：136491292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弘宸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与凤城六路十字向西200米盛蕾科创园218室

联系方式：029-813126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静

电 话：029-81312621、1879293315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黄河西岸山巅石城山脚下办公楼103室 联系方式：1364912928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华弘宸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与凤城六路十字向西200米盛蕾科创园C座218室 联系方式：王静 电话：18792933150
3	监督管理机构	吴堡县财政局
4	项目名称及包段名称、编号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 第1包：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包段编号：HHCJZB-2025-HW003-N1】
5	项目编号	HHCJZB-2025-HW003
6	采购内容及要求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第1包：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应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第三方中介机构审计）；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 （4）社保缴纳证明：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履行合同能力证明：应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涵盖相关内容的承诺书；

		(6) 信用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按给定格式填写），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注意事项：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服务期	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本地化部署并上线调试及试用，低空遥感网基础设施建设需在1个月内到货并完成安装部署。
9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电子文件数量：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后缀为（*.SXSTF）； 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 注意事项： 1. 中标单位中标后须将与电子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文件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且纸质文件每页均加盖公章（纸质文件数量：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纸质文件必须胶装）。 2. 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进行提交，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10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2025年09月09日09时3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
1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1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人员安全及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疑问）的时间	投标人可对本项目文件在规定时限内容提出质疑（疑问）。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视为无效，将不予回复。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响应投标文件的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6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意事项： 投标人须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自主上报信用承诺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5）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18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即在当事人的签字上加盖印章。 注意事项： 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1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20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4300,000.00 元 注意事项：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及分项清单报价高于（或超出）预算

		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将被否决投标，不得进入该包段后续评审环节。
21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22	其它事项	本次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10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 价格[2002]1980 号）的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2. 公示期满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不见面开标说明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 开标当日，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浏览器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意事项：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 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各投标人提前熟悉有关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以便在需要评标委员会询标时第一时间进行答复，如拒不对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有关澄清答复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请各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 注意事项：系统默认解密时间为3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5.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

		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25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注意事项： 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
26	特别提示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2. 关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27	关于中小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对小微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 1. 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	其他	招标文件与媒体发布的采购公告不一致时，以采购公告为准；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总则

一、定义

- （一）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一）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投标人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疑问）；

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疑问）。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疑问）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疑问）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 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 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榆林市财政局提出投诉。

5.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 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 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 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 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造成严重后果的, 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 质疑函递交: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华弘宸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王静 029-81312621、18792933150

递交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与凤城六路十字向西200米盛蕾科创园C座218室

9. 投诉书递交:

监督机构：吴堡县财政局

（三）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四）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见招标公告。

（五）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六）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辉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七）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 采购代理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 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

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本项目不适用）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 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的，投标人需按照新的招标文件要求重新交纳保证金。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本项目不适用）

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项目废标或终止的，投标保证金自废标或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原交纳路径退还保证金。
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 （2）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3）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5）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 （6）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五、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还需包含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投入的机械设备应包含燃油费、维修保养、配件更换及车辆保险费用等一切有关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三）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五）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六、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式样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可到榆林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

（二）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的同时提供与新版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七、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必须按时签到。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四）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五）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及时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八、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九、组织评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2. 宣布评标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 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 编写评标报告。

（三）组建评标委员会

1.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

2. 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专家授权函。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3. 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合同包，其投标人只能是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为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如果声明函有明显书写错误，可以要求投标人在线澄清。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投标（响应）无效。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合同包，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7条款的规定，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政策。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投标人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4、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除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四种情况之一的以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出现上述情形的处理方法：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后，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财政局。

十、无效投标情形

（一）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二）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十一、中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中标公告。）

（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四）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

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六）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投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三、废标情形

（一）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市采购代理机构沟通 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审查内容为招标公告里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3. 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	合法有效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合法有效
3	财务状况报告：应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第三方中介机构审计）；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合法有效
4	税收缴纳证明：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5	社保缴纳证明：应提供2024年7月起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
6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应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涵盖相关内容的承诺书；	合法有效

7	信用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按给定格式填写），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合法有效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合法有效
9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具体操作格式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法有效
10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合法有效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法有效
1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法有效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合法有效

二、符合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未作要求的除外）；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 投标响应方案。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货物/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的各项要求。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履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2.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6. 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3）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4）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标因素	评 审 内 容	分值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	

投标报价 (30分)	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备注： 1.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同时提交针对本项目价格组成的相关资料及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或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上述要求书面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详细评审	项目理解程度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对国内低空遥感组网应用城市治理现状、城市治理重点、难点及痛点分析、以及吴堡县业务需求分析的理解和分析深入情况进行评分：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一档（5.0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且全面深入，对吴堡县的需求分析符合实际应用； 二档（3.0分）：部分满足采购需求，且深度不足，对吴堡县的需求分析不完全符合实际应用； 三档（1.0分）：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理解分析。 注：不提供不得分。	5分
	技术方案总体设计响应情况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技术方案的整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的内容结构、总体框架设计、网络架构设计、软件平台设计方案、实施计划、部署计划、售后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分： 二、评审标准	5分

	1. 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一档（5.0分）：投标人整体技术方案文档清晰完整，各部分方案设计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二档（3.0分）：投标人整体技术方案文档结构清晰，部分的设计方案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1.0分）：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 注：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基站部署方案响应情况	一、评审内容 对项目的遥感基站安装部署响应情况评审，需满足以下要求： a、投标人应提供对遥感基站安装部署流程的详细描述流程图，选点可行合理、配有选点分析详细说明； b、投标人应提供对遥感基站安装部署信号测试的详细描述，信号测试可行合理、配有信号分析详细说明图。 c、投标人应提供对遥感基站飞行覆盖范围内的业务覆盖情况进行详细描述。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遥感基站安装部署方案的响应情况综合评审：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5分) 一档（5.0分）：投标人项目基站部署方案清晰完整，各部分方案设计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5分

		二档（3.0分）：投标人项目基站部署方案结构清晰，部分设计方案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1.0分）：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基站部署方案。 注：不提供不得分。	
	设备重要技术规格指标（带“▲”项）响应情况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重要技术指标（带“▲”项，共6项）进行评分，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全部满足得9分。有一项参数指标不满足（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扣1.5分，多于2项不满足项，本项分数为0分；本项最低分得0分。	9分
	软件功能平台响应情况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软件设计方案的功能设计（包括项目需求中低空遥感网云平台的所有子系统：①低空组网调度系统②低空全息地图系统③低空数字孪生系统④低空遥感大脑⑤城市综合治理业务系统）的所有系统功能（共22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每个系统功能（包括子功能）都提供符合需求的原型设计截图，完全满足得5分；每有1个系统功能不符合需求或不提供原型设计截图，扣1分；本项最低分得0分；不提供不得分。	5分
	软件重要技术规格指标（带“▲”项）响应情况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功能及性能的重要技术指标（带“▲”项，共12项）进行评分，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全部满足得18分。有一项参数指标不满足（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扣1.5分，多于3项不满足项，本项分数为0分；本项最低分得0分。	18分
	质量保证措施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2分)	2分

		一档（2.0分）：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清晰完整，各部分设计合理，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二档（1.0分）：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 注：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能力	一、评审内容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本项目的质保期限、售后服务方案等，评标委员会对质保期限、能否方便为采购人提供优质、快捷的服务进行评审：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3分) 一档（3.0分）：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能力清晰完整，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服务措施详细合理； 二档（2.0分）：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能力结构完整，部分设计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1.0分）：能提供售后服务能力； 注：不提供不得分。	3分
	无人机遥感网能力演示	本次设置演示环节，并进行线上演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准备好。采用真实系统界面中操作演示得全分，采用录像/PPT等方式演示得分减半，不演示不得分，各供应商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投标人结合对采购需求的理解，重点演示集群调度、全息数据视频AR、全息数据地图融合、低空地理智能引擎能力、基于网格的常态化巡飞成果、基于工单的专项巡飞等内容。评标专家根据投标人演示响应情况，进行评判打分（为了方便评标专家逐项对应评分，投标供应商需按以下评分细则顺序逐项进行演示，否则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 集群调度：全部完成在本招标需求的三种类型遥感基站同时飞行并显示无人机动态实时位置，可以同时显示多台无人机实时作业画面，需同时支持演示3种类型遥感基站。完全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2) 全息数据视频AR演示：支持在实时飞行画面中融合叠	15分

		加点、线、面等矢量数据，增强现实感知能力：可动态调整标注是否在实时飞行画面中进行AR展示；点标注可视频AR展示图标、名称；线标注可视频AR展示线的粗细及颜色；面标注可视频AR展示面边界的粗细、颜色、填充透明度。完全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3) 全息数据地图融合演示：支持飞行过程中将飞行实时画面投射到地图上，与地图图层信息进行深度融合展示，增强空间定位能力；支持视场角预览，开启后地图实时显示当前镜头的视锥体；支持视角锁定，开启后，地图会跟随飞行实时画面动态居中，自动旋转地图。完全满足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4) 低空地理智能引擎能力演示：可规划识别区域，每个识别区域可绑定识别算法，飞行平台进入识别区动态开启算法，离开识别区关闭算法；可规划告警区域，识别算法识别的结果只有在告警区域才告警。完全满足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5) 基于网格的常态化巡飞成果演示：可按网格维度对巡飞数据查看、检索及历史对比。点击进入网格，该网格最新照片成果可以直接平铺映射到地图上，无需处理即可达到正射影像的完整显示效果。完全满足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6) 基于工单的专项巡飞演示：支持完整工单流转机制，包括工单创建、工单发布、工单签收、工单提审、工单验收等流程。完全满足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注：演示形式为“腾讯会议”线上演示或由投标人提供视频演示；不演示不得分。	
	企业实力	投标人具备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的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的，得3.0分； 注：不提供不得分。	3分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 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该分项得零分，零报价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C.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标委员会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一部分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榆林秦空智创低空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吴堡县低空遥感网项目

项目属性：货物类

预算金额：430万元

二、建设背景

近年来，国家大力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并将低空经济列为国家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吴堡县积极顺应政策导向，抢抓低空产业发展窗口机遇，利用低空资源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作为低空经济“三驾马车”之一的低空遥感网，低空遥感网是以遥感基站为载体，以低空地理智能算法为核心，集成多型号遥感飞行平台、多功能传感器和机载AI计算模块，构建空地协同的组网模式，实现对地表资源的高分辨率、高精度、高频次、高时效性、全自动和立体化监测，与卫星遥感网、地面传感网共同构成“天空地”一体化的智能感知体系。相较于低空物流、低空客运，无论在政策法规、技术成熟度、市场接受度上，低空遥感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并形成了商业闭环，已成为发展低空经济很好的重要抓手。

三、建设目标

秉持“搞基建+抓应用”的总体发展思路，充分依托吴堡县地域资源特色，全力聚焦低空产业建链，致力于形成吴堡新的经济增长极。一方面，不断夯实低空基础设施及应用平台，构建低空飞行的全数字化运行环境，为低空经济发展提供坚实基础支撑。另一方面，专注于“低空运营”，以低空应用场景为导向，分类、分级稳步开拓特色应用场景。由此，形成低空管理与服务共进、应用与产业互促的良好发展格局，着力打造具有吴堡特色的场景应用低空经济示范案例。

本项目旨在构建覆盖吴堡县全域的低空遥感网，通过建设低空遥感组网装备、低空遥感网云平台，打造低空遥感空基物联感知体系，服务于自然资源、城管、应急、农业等领域，提升城市治理智能化水平，推动低空经济发展。

四、项目需求

1. 服务清单

序号	类型	建设内容	备注
----	----	------	----

1	低空遥感网基础设施建设服务	低空组网遥感基站系统	含8套小型充电式遥感基站系统、1套单兵遥感飞行平台（含运输、安装、部署、调试）
2		低空遥感载荷系统	含9台喊话照明二合一载荷及其他配件
3		低空遥感大数据处理系统	含数据处理工作站一套
4	低空遥感网云平台	低空组网调度系统	实现了遥感装备的接入、管理、控制与飞行任务的规划、编排和集群编队飞行，确保飞行平台高效执行任务
5		低空全息地图系统	在地图上标注全息数据，实现数据的视频AR展示和地图交互控制，增强作业过程的现实感知和空间定位能力
6		低空数字孪生系统	对遥感装备、飞行环境和低空数据进行实时监控、可视化展示与汇集，构建综合的低空数字底座。
7		低空遥感大脑	为平台提供地理智能、目标实时检测、二三维在线重建和实时成图等底层能力，提升平台的智能化水平。
8		城市综合治理业务系统	通过网格化管理和工单流转机制，实现城市的常态化全覆盖巡飞和专项/应急巡飞，并对问题进行标注、流转、处理与统计落图，提升城市治理效率。

2. 服务要求

2.1 服务期要求

★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本地化部署并上线调试及试用，低空遥感网基础设施建设需在1个月内到货并完成安装部署。

2.2 售后服务要求

2.2.1 售后服务

项目保修期为1年，投标人提供围绕系统运行维护的专人服务，除了提供常规驻场服务外，还包括按需现场技术支持服务，7*24电话支持，保障各级用户使用过程问题得到及时解答、影响运行和正常使用的问题及时解决。

（1）软件系统提供1年免费升级及维护服务。

（2）硬件设备提供1年免费运维服务。

（3）保修期内，非采购人操作不当导致的所有软件系统和硬件设备维护均为免费。

2.4.2 保险服务

（1）提供飞行平台机身损失服务：在1年服务期间内，遥感飞行平台在法律法规及政府规定允许的区域范围内飞行，由于意外导致的设备损坏，并在服务协议有效期内返回官方授权维修点维修或置换，在保障额度内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和人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提供第三方责任险：在保险期间内，遥感飞行平台飞行过程中造成第三者发生意外伤害事故而产生的伤亡伤残和医疗第三者责任险，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保额100万或以上。

3. 技术指标

3.1 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技术规格参数

本项目需提供8套小型充电式遥感基站系统、1套单兵遥感飞行平台（含运输、安装、部署、调试）、9台喊话器及照明一体载荷及其他配件、数据处理工作站1套等基础设施建设服务。

具体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技术要求如下：

3.1.1 小型充电式遥感基站系统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小型充电式遥感基站	产品尺寸	关闭状态：≤1160mm×900mm×470mm 展开状态：≤2000mm×900mm×470mm	8	台
	产品重量	≤121kg		
	▲防护等级	≥IP55		

	运行功率	待机工况：≤150w（供电电压220Vac、50Hz，不开启空调） 峰值工况：≤250w（供电电压220Vac、50Hz，不开启空调）		
	通信方式	机巢具备4G/5G联网、光纤通信功能		
	▲温控	机巢应配置工业空调，应能监测巢内温度；在正常使用环境下，机巢应具备巢内温度控制功能		
	系统自检	在调度平台上下发巡检任务，应能进行系统自检提示，自检通过后任务应能正常执行		
	▲数据回传	在调度平台上下发巡检任务，无人机执行任务过程，应有实时图传，无人机飞行轨迹应同航线一致；飞行任务完成应有数据上传平台并在后台应能查看；		
	RTK定位方式	支持对无人机RTK定位方式配置；		
	▲自动充电	无人机电池充满时间应≤50min（平台显示电量从10%到90%之间的充电时间）		
	UPS续航时间	将机巢外部供电断开，机巢在待机、未给无人机充电状态下，使用满电的UPS电源供电，机巢应能保持待机状态达到30min或以上		
	气象监测	机巢外应支持配置气象监测模块，并且在web平台上应能查看显示的气象数据，包括温度、湿度、气压、风向、风速、降雨的数据；		
	视频监控	机巢外应支持配置监控摄像头，并且在web平台上应能查看显示的监控画面		
	▲急停功能	机巢应具备急停按钮，进行机巢流程循环，按下急停按钮，机巢应能立即停止工作流程；		
	▲支持无人机机型	支持两个及以上厂家无人机的机型。		

小型遥感飞行平台	重量	空机重量（含电池）：≤1260g，飞行器最大起飞重量：≥1300g	8	台
	最长飞行时间	≥45分钟		
	卫星定位系统	支持GPS、GLONASS、BEIDOU、GALILEO四种导航系统；		
	最大上升、下降、水平飞行速度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1m/s		
	最大可承受风速	≥12m/s		
	4G模块	遥控器和飞行器应支持通过4G模块实现无人机的控制和图像视频传输；		
	机载长焦相机	分辨率≥4800万有效像素，等效焦距≥168mm		
	机载广角相机	分辨率≥4800万有效像素，等效焦距≥24mm		
	机载热成像相机	分辨率≥640×512，等效焦距≥53mm，非制冷氧化钒，支持超分模式		
	机载激光测距模块	正入射量程：≥1800米（1Hz）；斜入射量程（1：5斜距）：≥600米（1Hz）；测距精度（米）：±（0.2+0.0015×D）		
	保险	含一年100万三者险、机身险		
无线数据终端	适配小型遥感飞行平台	用于信号增强	8	台
小型遥感飞行平台电池	适配小型遥感飞行平台	容量：≥6500mAh 电池类型：Li-ion	16	块

基站底座	适配小型遥感飞行平台		8	套
------	------------	--	---	---

3.1.2单兵遥感飞行平台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兵遥感飞行平台	最长飞行时间	≥45分钟	1	套
	卫星定位系统	支持GPS、GLONASS、BEIDOU、GALILEO四种导航系统；		
	最大上升、下降、水平飞行速度	最大上升速度≥10m/s；最大下降速度≥8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21m/s		
	最大可承受风速	≥12m/s		
	4G模块	遥控器和飞行器应支持通过4G模块实现无人机的控制和图像视频传输；		
	机载长焦相机	分辨率≥4800万有效像素		
	机载广角相机	分辨率≥4800万有效像素		
	机载热成像相机	分辨率≥640×512；		
	保险	含一年100万三者险、机身险		
	最长飞行时间	≥45分钟		

3.1.3扩展载荷与其他配件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喊话器及照明一体载荷	工作温度	0° C~50° C；	9	套
	储存温度	0° C~60° C；		
	探照灯模块	照度：FOV16° 最大4LUX@100m直射		
	工作范围	≥200M		

	转动角度	俯仰0-90°		
	喊话器及照明一体载荷功率不低于喊话器及照明一体载荷功率不低于	≥20W		
	分贝 (国际标准)	≥115db@1m距离;		
	码流	≥20kbps;		
	喊话方式	实时喊话/录音上传/音频文件播放/TTS/背景音。		
内存卡	内存卡	128G内存卡	9	张

3.1.4低空遥感大数据处理系统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数据处理工作站	机箱	塔式	1	套
	处理器	不低于16核		
	内存	不低于128G		
	硬盘	不低于1TB 的SSD。		
	存储	不低于2×4TB SATA HDD (RAID 1)		
	GPU	不低于NVIDIA RTX 4090 24GB		
	网络	不低于1GbE		

3.2软件平台功能要求

建设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部署到政务云环境下，平台功能需满足以下功能，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划分功能模块，子功能模块响应软件功能要求：

低空遥感网云平台--1套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
	▲遥感装备	对不同型号遥感基站、飞行平台、载荷等遥感装备的注册、接入

低空组网调度系统	接入与管理	与管理： 1. 具备装备列表功能，支持基于名称的装备查询，支持点击装备进入相应设备监控界面； 2. 可查看装备详细信息、包括装备ID、装备关联关系、运维次数等； 3. 支持装备接入状态显示，蓝色正常待机、绿色运行中、黄色作业中、灰色离线、红色异常； 4. 支持设置装备是否可见、可控制； 5. 点击装备可定位跳转到地图所在位置。
	遥感装备控制	对遥感基站、飞行平台进行指令控制。 1. 支持遥感基站一键待命，电池装载、舱门打开、平台升起、归中释放的合并动作，实现一键让飞行平台从舱内打开到舱外的流程； 2. 支持遥感基站一键回收，一键开启的反向流程，包括归中夹紧、平台降落、舱门关闭、电池卸载动作； 3. 支持电池装载，可手动控制机械臂给飞行平台装载电池和开机； 4. 支持电池卸载，可手动控制机械臂给飞行平台关机和卸载电池； 5. 支持飞行平台一键返航，支持原路返航、直线返航； 6. 支持暂停任务，点击暂停任务后飞行平台悬停，但仍处于航点任务状态，可继续执行任务； 7. 支持终止飞行，任何情况下终止一切飞行动作，飞行平台悬停。飞行模式变为虚拟摇杆，任务中断，可手动虚拟摇杆控制或返航； 8. 支持云台控制，飞行平台云台控制，包括俯仰角（上下）、水平角控制（左右）以及变焦、切换红外等； 9. 支持虚拟摇杆，通过键盘控制飞行平台上下、旋转机头朝向、前后左右飞行； 10. 支持指点飞行，在地图指定一点，输入飞行高度和速度后，直线飞往该点； 11. 支持框选跟踪功能，在飞行平台监控画面中框选或点击选中

		目标，飞行平台自动调整云台角度及相机变焦，将目标定位至画面中央并放大查看的快捷调整云台功能。
	飞行航线规划	进行线上规划飞行平台的作业航线，包括全景、线状、航点、正射影像、倾斜摄影、环绕飞行等航线模式。 1. 支持规划全景航线，可支持最多3张全景的拍摄，每个全景点默认拍摄31张照片； 2. 支持规划线状航线，支持定时拍照与视频拍摄两种模式； 3. 支持规划航点航线，支持航点动作、机头朝向、云台角度的配置； 4. 支持规划正射影像航线，可根据巡检区域自动生成最佳正射影像航线； 5. 支持规划倾斜摄影航线，可根据巡检区域自动生成最佳5向倾斜航线； 6. 支持规划环绕飞行航线：适用于独栋高层建筑巡检及建模，飞行平台从最上层开始依次往下进行任务航线执行； 7. 支持航线三维展示，通过叠加三维激光点云等模型使得航线规划三维可视。航点位置、云台俯仰支持动态调整与交互可视化。
	飞行计划编排	创建计划任务，设置飞行时间、周期，实现到点自动作业。 1. 支持按日历、月历计划显示计划任务，可提前执行、取消、删除计划任务； 2. 支持查看巡检计划执行情况记录，记录任务执行时间、执行是否成功、执行失败原因。
	集群编队飞行	支持多站多机多台任务的控制模式，实现飞行平台集群编队飞行： 1. 支持一控多机任务，通过建立批量任务清单，提前为每个遥感基站设置需要飞行的航线，通过一键下发指令可批量让所有飞行平台同时起飞作业； 2. 支持一机多站任务，可选择组网内的任意基站进行异地降落设置，飞行平台在完成航线任务后，自动飞前往异地基站，并按照正常任务结束流程，完成无人机降落、回收（换电）、数据回传。

低空 全息 地图 系统	▲全息数据标注	支持在地图上标注点、线、面、体等GIS数据，支持标注数据样式标记、可视化控制： 1. 支持点标注，可在地图上进行打点，绘制点后可设置点的名称、颜色、图标、简介、经纬度、高度等信息； 2. 支持线标注，可在地图上进行画线，绘制点后可设置线的名称、颜色、线宽、简介及各组成点的经纬度、高度等信息； 3. 支持面标注，可在地图上进行画面，绘制面后可设置面的名称、颜色、线宽、填充透明度、简介及各组成点的经纬度、高度等信息； 4. 支持圆标注，可在地图确定圆心坐标和圆半径，绘制圆后可设置圆的名称、颜色、线宽、填充透明度、填充透明度（顶面）、半径、简介及圆心的经纬度、高度等信息； 5. 支持体标注，可在面标注、圆标注基础上设置高度信息，从而构成体标注； 6. 支持全息数据的分组管理。
	▲全息数据视频AR展示	支持在实时飞行画面中融合叠加点、线、面等矢量数据，增强现实感知能力： 1. 可动态调整标注是否在实时飞行画面中进行AR展示； 2. 点标注可视频AR展示图标、名称； 3. 线标注可视频AR展示线的粗细及颜色面标注可视频AR展示面边界的粗细、颜色、填充透明度。
	全息数据地图融合展示	支持飞行过程中将飞行实时画面投射到地图上，与地图图层信息（如卫星影像、交通路网、地名等）进行深度融合展示，增强空间定位能力： 1. 支持视场角预览，开启后地图实时显示当前镜头的视锥体； 2. 支持视角锁定，开启后，地图会跟随飞行实时画面动态居中，自动旋转地图。

	全息地图交互控制	支持对全息地图进行交互控制，动态控制全息地图展示内容和可视化效果： 1. 支持图层展示，可加载影像、地形、模型、矢量、航线； 2. 支持地图2/3D切换； 3. 支持地图空域与电子围栏显示； 4. 支持地图底图图源切换； 5. 支持作业中基站的无人机模型是否在首页地图上加载显示； 6. 支持基站所属地在线天气显示； 7. 支持基站控制区域范围显示； 8. 支持地图测量，测距、测面积、测高、三角测量。
低空数字孪生系统	遥感装备数字孪生	支持不同型号遥感基站、飞行平台、载荷等遥感装备的状态、位置等信息进行实时监控与可视化展示 1. 支持基站总体状态、舱门、升降平台、归中装置、空调等状态展示； 2. 支持基站存储电池电量、充电情况监控及电池组启用禁用状态展示； 3. 支持基站机械运动动画展示； 4. 支持飞行平台的定位解类型、RTK可用状态、RTK开关状态、RTK卫星数量、RTK网络状态等飞行平台展示； 5. 支持飞行平台机头朝向、云台角度、飞行速度、实时电量、飞行高度与距离展示； 6. 支持飞行平台实时上传信号、下载信号展示； 7. 支持飞行平台的飞行模式（如悬停、手动飞行、任务飞行等）展示； 8. 支持飞行平台图传信号、信道干扰强度等展示。

	飞行环境数字孪生	通过实时同步多屏监控、气象数据、飞行轨迹及二维环境建模，结合三维碰撞检测与地形分析，实现飞行环境的数字孪生可视化与智能安全预警 1. 支持基站巢外、巢内监控画面、飞行平台图传画面实时展示； 2. 支持4、9多屏监测展示； 3. 支持风速、风向、雨雪、湿度、温度、大气压实时显示； 4. 支持航线、飞行实时轨迹展示； 5. 支持飞行环境实时二维建模； 6. 支持飞行安全展示，通过叠加DSM地形数据，结合三维碰撞检测算法对航线进行安全性验证，航段距离障碍物的距离小于警告范围，将进行黄色警告提示，航段距离障碍物的距离小于危险范围，将进行红色危险提示。
	低空数据汇集与可视化	支持低空遥感数据汇集与可视化，建立综合的低空数字底座，底座数据包括照片、视频、点云、倾斜影像、全景、气体等。 1. 支持照片数据汇集与可视化，飞行平台执行完任务后，会自动上传照片到平台，可基于图册形式在线查看照片及其属性信息； 2. 支持视频数据汇集与可视化，飞行平台执行完任务后，会自动上传原始视频和直播视频到平台，支持视频播放器形式在线查看视频数据及视频每帧对应的飞行轨迹； 3. 支持点云数据汇集与管理，支持基于采集照片的点云数据全自动在线建模，支持点云数据的查看和落图展示； 4. 支持倾斜影像数据汇集与可视化，支持基于采集照片的倾斜影像数据全自动在线建模，支持倾斜影像数据的查看和落图展示； 5. 支持全景数据汇集与可视化，支持基于采集照片的全景全自动在线建模，支持基于全景图的全景影像720度查看和无缝浏览； 6. 支持气体数据汇集与可视化，飞行平台执行任务时，会实时收集并基于网格形式展示气体监测数据。
低空遥感大脑	低空地理智能引擎	为平台提供低空地理智能底层能力，包括支持基于空间位置AI算法动态调度，且识别结果可进行空间叠加分析，提高AI识别场景化能力。 1. 可规划识别区域，每个识别区域可绑定识别算法，飞行平台进入识别区动态开启算法，离开识别区关闭算法；

		2. 可规划告警区域，识别算法识别的结果只有在告警区域才告警； 3. 可规划合法区域，识别算法识别的结果在合法区域不告警。
	目标实时检测引擎	为平台提供目标实时检测底层能力，包括基于图片、视频的目标检测、检测结果可自动保存回传。 1. 支持“图片/视频”识别算法选择，可基于所选类型调用AI图片识别程序/AI视频识别程序进行识别； 2. 可应用于飞行实时图传，实现边飞边识别； 3. 识别算法可自由选择、组合选择； 4. 识别结果可保存并回传，并能对识别结果的位置进行精准输出。
	▲二三维在线重建引擎	为平台提供二三维在线重建底层能力，支持全自动、流水线的二三维数据在线生产； 1. 支持倾斜模型和可见光点云的在线生产，建模照片数量可到500张，可支持生产支持web端加载的3dtiles格式； 2. 支持二维正射影像的在线生产，支持超高精度、高精度（默认）、中精度、低精度、超低精度建模精度调整，可直接生产支持web端加载的3dtiles格式； 3. 支持三维倾斜模型和可见光点云的在线生产，可直接生产支持web端加载的3dtiles格式。
	实时成图引擎	为平台提供二维实时成图底层能力，打通了从视频流到建模再到实时渲染的全流程： 1. 飞行结束后即可产出一张完整的正射图； 2. 支持web端实时成图渲染，实现所见即所得。
	▲算法模型	支持对人员、车辆、船只、建筑棚架、棚房、烟火等自动识别。

城市 综合 治理 业务 系统	▲基于网格的常态化巡飞	支持将城市划分为若干个单元网格进行管理，以网格作为切入点对城市进行常态化全覆盖巡飞： 1. 支持基于矢量数据的网格生成，导入网格矢量边界范围，自动生成覆盖全域网格，并为每个网格生成唯一标识编号； 2. 为每个网格设置飞行高度参数后，自动生成能够最低冗余完成该网格巡飞的航线； 3. 根据巡检次数/发现线索差异为每个网格进行颜色赋值形成网格热力图，基于热力图可以快速看到各地区的巡查情况； 4. 可按网格维度对巡飞数据查看、检索及历史对比。点击进入网格，该网格最新照片成果可以直接平铺映射到地图上，无需处理即可达到正射影像的完整显示效果。
	基于工单的专项巡飞	支持通过工单形式接受各委办局巡飞任务，实现专项/应急巡飞。 1. 支持完整工单流转机制，包括工单创建、工单发布、工单签收、工单提审、工单验收等流程； 2. 委办局创建任务工单，填写工单业务信息、标记/上传矢量在地图上划分对应的巡查区域，发布工单待运营部门签收； 3. 运营部门签收工单后可针对工单内容规划对应的航线任务，但任务执行完毕，将对应数据采集和巡查报告与工单进行关联，再交由委办局提审工单； 4. 委办局验收工单采集的数据以及最终报告，确认无误后验收通过，完成工单任务闭环。
	问题自动与人工标注	巡查采集的照片可进行自动/人工问题标注。 1. 支持以任务或者照片维度进行批量AI识别，选择完需要识别的任务/数据后，再选择需要使用的AI算法，确认后开始识别，识别进度结果可以通过任务框形式实时反馈, AI识别到问题的照片会显示标注框，经过核实后形成问题 2. 点击照片可进入问题标注界面，在问题标注界面上可对照片进行人工框选标注，点击确认后形成问题。人工标注可设置问题所属行业和严重程度 3. 标注过程可查看照片所出位置的历史数据，并进行历史分析，支持分屏对比、卷帘对比两种对比模式。

	问题流转与处理	完成问题标注后，可根据问题类型，下发问题线至对应的执法部门进行问题处理操作。 1. 支持完整的问题流转机制，包括待下发、待处理、已接受、已处理、已无效等流程； 2. 支持根据问题类型下发问题至对应的执法部门进行处理操作，也可统一下发至指挥中心进行统一处理； 3. 执法部门对问题处理操作包括接收、转派、办结等； 4. 执法部门可对问题进行无效处理，也可设置问题白名单； 5. 执法部门可通过APP小程序处理问题。
	问题统计与落图	可根据单位、行业、线索类型、问题等级、时间查询某区域的问题，罗列线索问题，及在地图中展示问题所在位置，鼠标移动到问题点，可显示问题情况、简略照片、地点、照片拍摄时间。 1. 可查询疑似问题的详细情况，支持问题照片和原始照片查看，可通过时空追溯查看历史照片。 2. 支持问题的区域匹配，导入矢量数据后，只展示矢量数据区域的问题 3. 可勾选多条问题，批量将问题导出到excel表格中

3. 3软件平台性能要求

建设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需满足以下性能要求。

序号	性能测试点	测试点业务操作流程	并发数	性能指标或其它说明
1	系统可用性	系统在指定时间内正常服务的时间占比。	100	99.99%
2	系统吞吐量	单位时间内系统处理的请求数	1	QPS $\geq$ 1000、TPS（每秒事务数） $\geq$ 300
3	并发登录	进入平台登录业务，输入账号密码登录	500	响应时间 $\leq$ 1秒
4	遥感装备接入与管理	进入基站管理，进行基站列表查看、新增、删除	1	可接入管理的基站数量 $>$ 1000，设备种类 $>$ 20
5	遥感装备接入状态显示	进入首页，查看基站列表中的基站状态	1	可同时在线基站数量 $>$ 1000，可同时飞行基站数量 $>$ 100

6	▲遥感装备指令控制与飞行控制	进入飞行控制，使用虚拟摇杆进行飞行控制, 在飞行平台监控画面中框选目标，飞行平台自动调整云台角度及相机变焦，将目标定位至画面中央并放大查看	1	响应时间<100毫秒
7	正射影像、倾斜摄影航线规划	进入航线规划，创建正射影像\倾斜摄影航线，在地图绘制采集区域，自动生成航线	1	1km ² 航线平均生成速度小于2秒
8	▲飞行计划编排	进入巡检计划，创建定时、周期任务，飞机自动按巡检计划起飞作业	1	自动下发成功率>99.9%，异常天气（降雨量≥2mm，风速≥7.5）自动取消任务成功率>99.9%
9	▲航线碰撞检测告警	进入航线规划，创建航点飞行航线，绘制航线，进行碰撞检测，对整条航线的安全性进行模拟检测	1	每1km航线检测时间<60s
10	▲告警区域目标检测	进入识别场景，创建识别区域并规划告警区域，下发任务并启用识别区域，飞机进入识别区动态开启算法，离开识别区自动关闭算法，识别到目标后判断目标是否在告警区域内，只对区域内目标进行告警	1	单次飞行识别区域不少于5个，区域内告警准确率>95%
11	▲算法组合调用	进行图片、实时视频识别，同时开启多个算法	1	单卡可同时开启不少于5路算法
12	全息地图数据标注	不加载其他数据（模型）的情况下，绘制标注点和边长为1千米的正方形	1	20000个点，5000个1平方公里的面
13	▲全息数据	不加载其他数据的情况下，	1	点标注的偏差1米以内

	AR展示	AR展示当云台俯仰角为-90° 时		
14	二三维在线重建	进入数据管理-模型，打开在线建模，选择建模类型，选择照片创建建模任务，待建模完成后查看建模成果	1	1km ² 平均重建时间不超过10min
15	实时二维成图	创建航线并下发任务，启用实时建模，无人机飞行过程中实时建模，在地图实时查看建模成果	1	实时建图耗时不超过3秒
16	网格数据创建	进入网格管理或首页，创建、查看网格数据	1	支持创建县级行政区域网格，网格数量不低于5000个
17	图传端到端延迟	进入指挥调度，查看直播画面	1	从设备端到播放端总延迟≤1秒
18	最大并行流数	进入首页或集群调度，查看直播画面	1	单屏同时播放的视频流数量≥16路
19	数据成果回传	测算飞行平台执行完任务后自动上传照片或视频到平台的传输速度	1	数据回传速率>10MB/s，成功率>99%

注：本项目设置演示环节，投标人可授权此环节给技术人员（现场需提供投标单位授权函及身份证原件核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准备好。投标人结合对采购需求的理解，重点演示集群调度、全息数据视频AR、全息数据地图融合、低空地理智能引擎能力、基于网格的常态化巡飞成果、基于工单的专项巡飞等内容。

演示形式为“腾讯会议”线上演示或由投标人提供视频演示。各投标人按照演示要求，准备好演示内容。**腾讯会议号为：393-225-474**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

一、付款方式（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项目安装部署完成，并经采购人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0%；项目完成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结算尾款。具体支付情况以实际情况为准。

注：①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②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二、地点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政策要求

本次项目中标人提供的遥感飞行平台设备应当符合相关产品质量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有关强制性国家标准。本次项目中标人需按照《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条例没有规定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飞行基本规则》、《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

四、其他要求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派专职技术人员全天候在场，直至本项目结束，在服务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派驻人员随时进行项目询问，由此产生的驻场人员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本项目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技术参数要求中有涉及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的固定数值允许偏离值为 $\pm 2\%$ ，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范本）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需求标准。履约验收标准。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投标文件、澄清、成交通知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结算方式：成交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合同、发票，与采购人结算。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经采购人财务认可的等额正式发票，因成交供应商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导致采购人付款延迟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付款方式：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作为预付款；项目安装部署完成，并经采购人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0%；项目完成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结算尾款。具体支付情况以实际情况为准。注：①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②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服务期

低空遥感网云平台需在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本地化部署并上线调试及试用，低空遥感网基础设施建设需在1个月内到货并完成安装部署。

五、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六、内容及要求

即服务内容与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七、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九、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二、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三、**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四、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五、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六、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	（盖章）	供应商：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 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进行编制。第一、二、三、四、五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 第六部分投标响应方案部分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以及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及相关内容，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

封面及目录格式

正/副本

项目编号:

包段编号:

(项目名称)

(包段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 _____, 包段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_____, 包段编号: _____)的招标文件, 经我单位详细研究, 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 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 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 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 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_____份

六、如我方中标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七、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九、其他: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专用邮箱)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单位：元

投标报价 (元)	内容	服务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质量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 以上费用均为含税。

二、分项报价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分项报价表的格式及内容由投标人自行自拟，但分项报价表中至少包含本标包的：设备名称、技术参数及性能、设备型号及规格、单位及数量、设备品牌、生产厂家名称、生产厂家是否为小微企业等相关信息。具体可参照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调整，同时须填报各项产品的单价及总价。投标人请严格按照上述内容进行编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编制上述内容而造成无法评审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各标段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公告及“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的规定”逐一提供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其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u>（采购人名称）</u>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代 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 表人身份 证复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认真填写此表，如填写不属实将被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现委派（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包段名称： 》（项目编号： ，包段编
号： ）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
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职务： 电话：
通讯地址：
授权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包段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段编号：_____）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 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 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 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 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 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 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 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 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 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在 _____ 项目（合同包 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 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 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 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 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 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 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 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 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 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投标信用承诺书（需信用中国榆林申报并附网页截图）

项目名称（含包段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 _____ 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
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 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 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需信用中国榆林申报并附网页截图）

在_____项目（合同包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第四部分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 及等级(国家 行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 员 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族 人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 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

2. _____（填写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前期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请详细填写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填写或填写不完整将否决投标。

三、投标人性质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时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非小微（含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合同包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四、其他

如：经营状况、客户评价证明、获得奖励及证书等，格式自拟。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 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 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 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				

注：除本商务响应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投标人承诺其它所有商务条款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本表“偏离程度”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如有“+/-”偏差的请在“偏离简述”栏中写明原由。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二、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4				
5				
6				
.....				

注：1. 本表“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栏以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中各项参数为基本要求，此表中投标人未作出明确应答的技术要求将视为全部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参数要求；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2. 本表“偏离程度”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如有“+/-”偏差的请在“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栏中写明原由或注明“+”偏离项的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3.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栏中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未提供技术支撑材料的将视为非正偏离项，不做优选评判。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三、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响应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的各项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四、投标方案

项目名称：_____

包段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段编号：_____

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各条款要素，结合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五、投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如投标人无任何其他补充内容，未能填写或补充的视为无需增补，空白内容视为满足文件格式要求，满足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习近平在陕西榆林考察时

新华社北京12月12日电

习近平主席于12月12日在陕西榆林考察时，先后来到榆林市榆阳区小纪汗镇小纪汗村、榆林市榆阳区小纪汗镇小纪汗村，看望慰问当地干部群众，了解基层工作情况，考察当地产业发展，听取基层意见建议。

新华社北京12月12日电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
承诺 不能申报 其他

[首页](#)
[信用信息](#)
[政策解读](#)
[通知公告](#)
[信用修复](#)
[行业信用](#)
[信用承诺](#)
[信用修复指南](#)
[信用服务](#)

[信用信息](#)
[信用修复](#)
[信用+](#)
[信用中心](#)
[信用知识](#)
[信用培训](#)
[信用环境](#)
[信用应用](#)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用信息 > 信用承诺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是指“政府承诺、社会承诺”，是指市场主体在参与市场竞争、交易、融资等活动中，自愿向社会公众作出信用承诺，并承诺在经营活动中遵守信用承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主动承担信用责任，提高信用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信用承诺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衔接，共同构建信用体系，提升信用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信用承诺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衔接，共同构建信用体系，提升信用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法人

信用承诺: 法人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登记机关	登记机关	承诺日期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91610825MA68788888	信用承诺事项名称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2021-08-27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91610825MA68788888	信用承诺事项名称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2021-08-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enterprise login.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中心, 政策法规, 联合奖惩, 行业信用, 信用承诺, 诚信, 数据, 信用+, 自主申报, 信用知识, 专项治理.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are two tabs: 企业登录 (selected) and 个人登录. Under the 企业登录 tab, there are two input fields: the first contains the text '9_168' and the second contains a masked password '.....'. To the right of the password field is a small link '忘记密码?'. At the bottom of the login area is a large red button labeled '立即登录'.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志愿服务申请

组织名称

服务类型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服务内容

服务描述

服务对象

服务方式

服务结果

1. 选择、查找志愿服务组织

2. 输入、选择服务时间

3. 输入、选择服务内容

4. 选择、查找志愿服务组织的服务结果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承诺事由：*
受理部门：*
承诺书内容：*
违诺责任内容：*

提交申报 重置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168

139****8272

信用评级

信用评级

信用评级

信用评级

评级主体	评级报告名称	评级日期	评级结果	状态	操作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19	2019-09-27	有效	查看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谢谢

诚信社会让生活更美好